

玉田县虹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



玉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玉田县虹桥镇人民政府

2025年1月

前言

PREFACE

为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县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重大决策部署，玉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虹桥镇人民政府联合组织编制了《玉田县虹桥镇镇域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虹桥镇首部多规合一的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结合实际情况，在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和国土空间开发适宜性评价、国土空间开发保护现状及风险评估的基础上，识别全镇国土空间本底条件和资源特征，细化落实玉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明确镇域国土空间保护开发总体格局和总体目标；统筹优化三类空间布局；明确全镇的基本分区及用途分类；加强自然和人文资源要素保护利用，完善基础支撑体系，制定国土空间整治和生态修复任务；优化空间布局；提出规划传导指引和近期建设计划，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规划》是全镇空间发展的指南、可持续发展的空间蓝图，是对虹桥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建设在空间和时间上作出的安排，是各类开发保护建设活动和实施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是对玉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以及专项规划的细化落实，是编制详细规划（含村庄规划）和实施国土空间用途管制的基本依据，是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保障。

规划范围与期限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为虹桥镇行政辖区范围
国土总面积为**54.78平方公里**
包括**46个行政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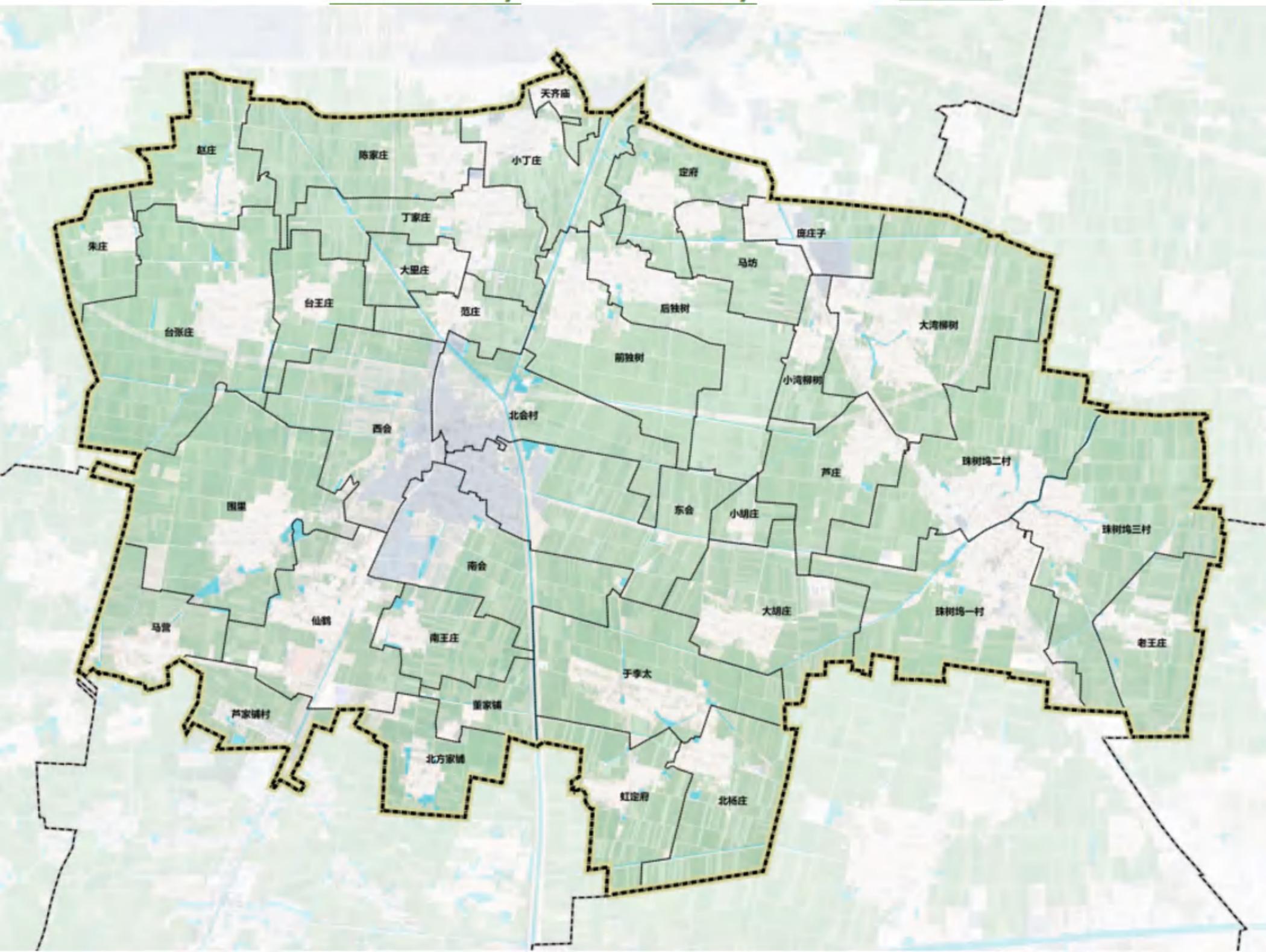
北会村、东会村、南会村、西会村、仙鹤村、前独树村、台张庄村、北方家铺村、北杨庄村、陈家庄村、大胡庄村、大里庄村、大湾柳树村、丁家庄村、定府村、董家铺村、范庄村、虹定府村、后独树村、老王庄村、芦家铺村村、芦庄村、马坊村、马营村、南王庄村、庞庄子村、台王庄村、天齐庙村、围里村、小丁庄村、小胡庄村、小湾柳树村、于李太村、赵庄村、朱庄村、珠树坞二村、珠树坞三村、珠树坞一村。

规划期限

规划期限为
2021-2035年

近期至
2025年

远景展望到
2050年



PART 1

目标引领 建设繁荣美丽城镇

- 1.1 规划定位
- 1.2 发展目标

PART 3

粮食安全 保障农业现代高效

- 3.1 严格耕地保护
- 3.2 构建绿色高效的农业生产空间
- 3.3 农用地实施整治提升

PART 5

强化联动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 5.1 镇村体系构建
- 5.2 城乡生活圈构建

PART 7

宜居宜业 建设集约城镇空间

- 7.1 中心镇区用地布局
- 7.2 中心镇区交通体系
- 7.3 完善中心镇区公共服务设施
- 7.4 构建绿地系统与开敞空间

PART 2

全域统筹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 2.1 构建特色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格局
- 2.2 落实“三条控制线”
- 2.3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PART 4

资源保护 构建蓝绿生态空间

- 4.1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 4.2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4.3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4.4 开展生态保护修复

PART 6

高效韧性 夯实基础设施支撑

- 6.1 交通设施规划
- 6.2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 6.3 综合防灾设施规划

PART 8

实施保障 提升空间治理能力

- 8.1 强化规划传导
- 8.2 规划实施保障



PART 1

- 1.1 规划定位
- 1.2 发展目标

目标引领 建设繁荣美丽城镇



1.1 规划定位

聚焦形势研判，在充分调研分析、核实完善的基础上，结合上位规划要求和区域发展战略要求，具体确定城镇定位为：

城镇定位：

玉田中心城区门户建设示范镇

高效农业特色镇

生态宜居的经济强镇



1.2 发展目标

2025年

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持续优化，国土空间利用效率显著提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有效保护，粮食安全根基进一步夯实，生态系统稳定性显著增强，历史文化资源得到有效保护利用。

2035年

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形成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态环境天蓝水清、生活空间品质宜居、安全和谐可持续的国土空间格局。

2050年

全面融入京津冀协同发展，一二三产业全面融合发展，实现高水平社会主义现代化，全面建成共同富裕；全面建成布局合理、集约高效、特色发展的生态宜居魅力城镇。



PART 2

全域统筹

优化国土空间格局

2.1 构建特色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格局

2.2 落实“三条控制线”

2.3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2.1 构建特色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格局

构建“一带、两核、两轴、三区”总体空间格局

一带

两核

两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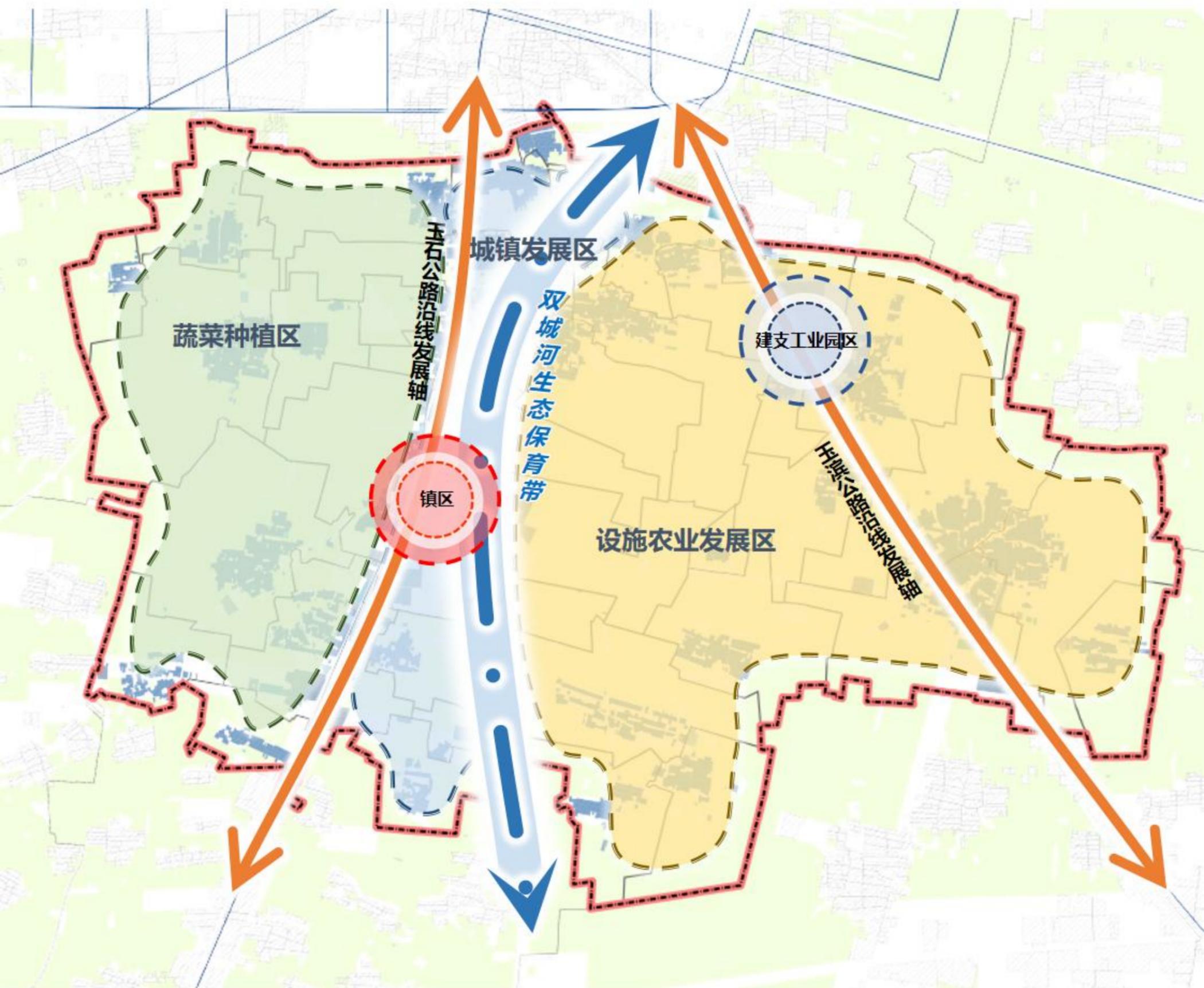
三区

双城河保育带

镇区发展核
建支工业园区发展核

玉滨公路沿线发展轴
玉石公路沿线发展轴

城镇发展区
蔬菜种植区
设施农业区



2.2 落实“三条控制线”



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5.47万亩**。永久基本农田经依法划定后，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改变或者占用。国家能源、交通、水利、军事设施等重点建设项目选址确实无法避开永久基本农田，需要占用永久基本农田，涉及农用地转用或者征收土地的，必须经国务院批准。



城镇开发边界

落实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基于2020年城镇建设用地规模的**1.01倍**以内，均为集中建设区。城镇开发边界是在规划期指导和约束城镇发展，在其区域内可以进行城镇集中开发建设，重点完善城镇功能的区域边界。



2.3 优化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坚持城乡统筹落实规划分区。按照主体功能定位和空间治理要求，遵循全覆盖、不重叠的原则，将镇域国土空间分为**农田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确定国土空间功能导向和主要用途方向。

农田保护区

永久基本农田相对集中，需严格保护的区域。

生态保护红线外，需要予以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的陆地和海洋自然区域。

生态控制区

城镇发展区

城镇开发边界围合的范围，是城镇集中开发建设并可满足城镇生产、生活需要的区域。

永久基本农田外，为满足农林牧等农业发展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

乡村发展区



PART 3

粮食安全

保障农业现代高效

3.1 严格耕地保护

3.2 构建绿色高效的农业生产空间

3.3 农用地实施整治提升



3.1 严格耕地保护

严格保护永久基本农田



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调入高质量耕地、减少非耕地，全面提升质量



发挥永久基本农田对城镇空间布局的引导作用，强化生态功能



传承农耕文化，塑造具有当地特色的农耕景观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严守耕地红线

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格控制非农建设占用耕地，保障基本农业生产。



优化耕地布局

加大对低质、低产和碎片化耕地的连片综合改造，适度开发宜耕后备土地资源，逐步提升农田连片化程度。



提升耕地质量

引导耕地由传统的农业生产功能向生态保育、休闲景观、文化教育等方面转变，全面提升耕地的综合利用效益。

3.2 构建绿色高效的农业生产空间

优化农业生产空间布局

结合农业资源特色和优势，落实上位规划要求确定的休闲农业区发展定位，以休闲旅游为主线，通过开发建设特色果品产业，发展以旅游农业、观光农业、体验农业等为主的休闲农业。



3.3 农用地实施整治提升

大力开展农用地综合整治



全面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提升耕地质量、提高耕地集中连片度，对违规占用耕地全面整治复耕。



适度开发宜耕后备资源

在宜耕后备土地相对集中连镇域域，开展宜耕后备土地资源开发。

积极推进低效建设用地综合整治



推进镇域低效建设用地再开发，整治闲置以及碎片化村庄建设用地，提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



PART 4

资源保护

构建蓝绿生态空间

- 4.1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 4.2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4.3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 4.4 开展生态保护修复



4.1 水资源保护与利用

保障用水安全、保护水环境 多效实施水资源开发与利用

严控水资源底线

科学合理配置水资源，深入实施节水行动，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

加强水源地保护和河道管理。一级保护区禁止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活动，不准设置与取水设施无关的永久性或临时性建筑。

提高用水效率

优化供用水结构。适度降低农业用水占比，提高生态用水占比，全面提升农业、工业用水效率，提高居民生活用水节水水平。完善农村集中供水和节水设施配套建设。

优化水资源配置

生活用水配置要求为在有地表水供水条件地区，优先使用地表水；工业用水配置要求为在用水条件允许情况下优先使用二级处理后的再生水，严禁工业用水开采深层地下水，农业用水配置要求为具备地表水供水条件地区优先使用地表水，生态环境用水配置要求为优先使用二级处理后的再生水。



4.2 耕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落实耕地资源保护目标 严格落实耕地用途管制

优化耕地资源布局，确保耕地的数量、质量、生态得到合理保护；严格耕地管控性保护，分类实施不同管控措施；注重生态生产，确保生态耕种，在生态大区域环境下，保障耕地资源的合理保护与利用。

耕地资源保护利用措施

严格耕地占补平衡

转变理念，优用存量土地。加强管控，减少占用优质耕地。
创新机制，提高新增耕地。加强管控，减少占用优质耕地。
创新机制，提高新增耕地。

优化提升耕地布局和质量

明确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积极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以粮食生产核心区为重点，大力实施旱涝保收高标准永久基本农田建设工程。
按照因地制宜、规模适度、确保质量的原则，落实永久基本农田储备区。



4.3 林地资源保护与利用

以保护和培育森林资源为核心， 以产业发展为重点，统筹城乡绿化

提升森林质量，丰富生物多样性，增强生态系统稳定性；合理调整林分密度，提高林地生产力，增加森林蓄积量；合理区划界定生态公益林地，全面落实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制度和管护责任制。

林地资源保护利用措施

加强林地资源保护管理，实行分级管控。规范林地保护，除必须的工程建设外，严格控制占用森林，不得以其他任何方式改变林地用途。推行集约经营，农林复合经营，严禁毁林开垦、农业综合开发、土地整理时不得挤占林地。

禁止在自然保护地内砍伐、捕捞、狩猎、开荒、开矿、采砂、采药、焚烧、放牧、排污。加强地质灾害治理，边坡生态修复工程。

进行林业结构优化，推动公益林、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明确林地保护利用方向，推动林地资源补充；



4.4 开展生态保护修复

以“**水、林、田**”生态修复为核心，重点解决水域污染、生态功能退化等突出问题，针对不同重点区域提出相应的重点措施，从而达到生态修复的目标。

水

对河流域、水源地强化控制、系统修复、综合治理，提升水源地和江河湖泊生态功能。



林

通过增加植被覆盖率、水源涵养工程、提高廊道连通性等措施实现沿河地区功能提升。



田

以实现农用地的生产、生态等多重功能为导向大力推进农用地整理，主要任务是补充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优化农业产业布局，打造生态型农田，耕地连镇域可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



PART 5

强化联动

推动城乡融合发展

5.1 镇村体系构建

5.2 城乡生活圈构建



5.1 镇村体系构建

综合考虑人口规模、经济职能、辐射范围等因素，构建三个等级

镇区——中心村——基层村

镇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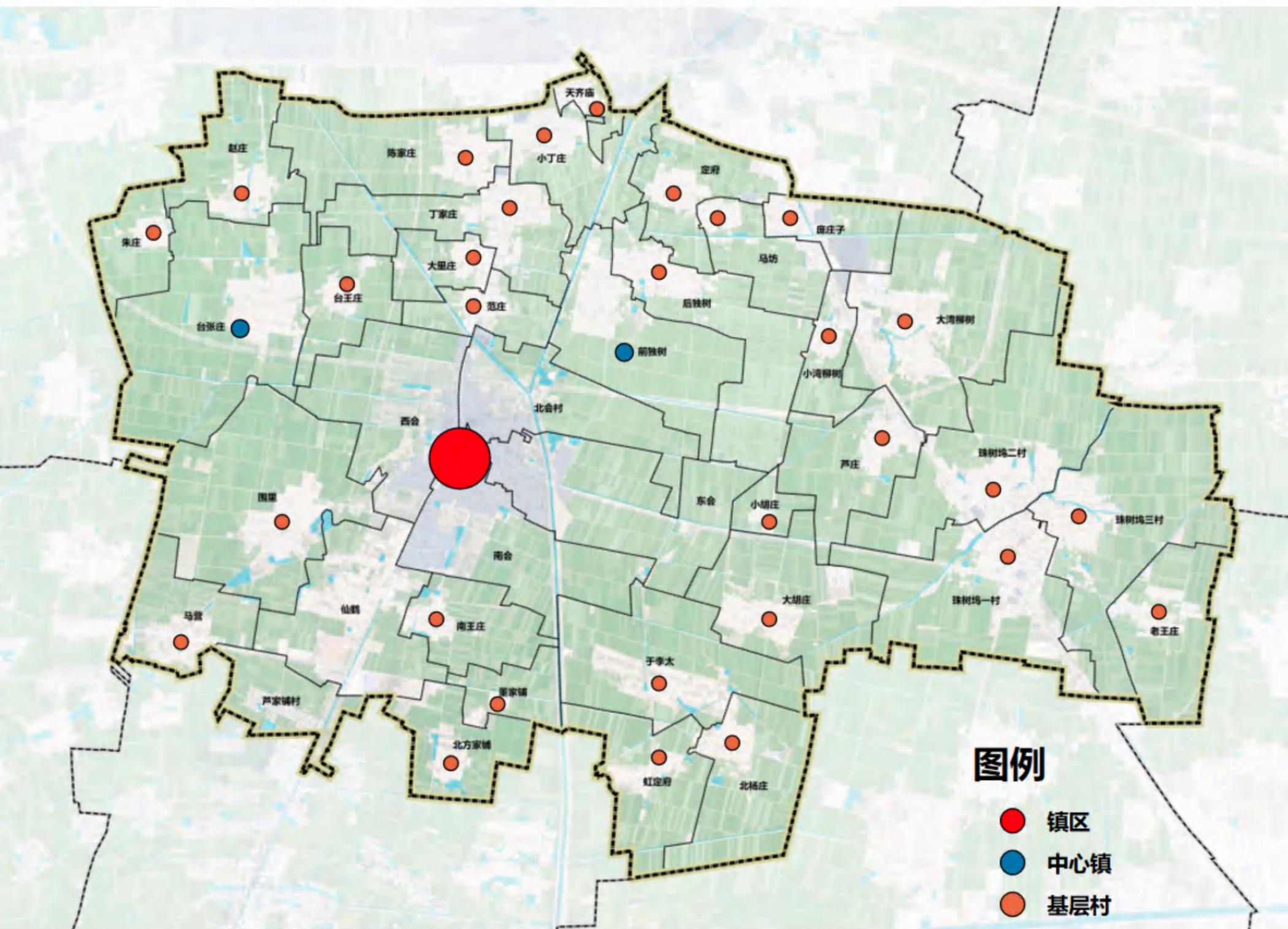
落实上位规划配置要求，完善市政公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公共安全设施的建设。

中心村

引导农村人口聚集，搭建集中居住平台，因地制宜确定城乡微中心人口聚集方式；推进基础设施配套建设，完善公共服务体系；大力发展村域经济，合理选择特色村域经济发展路子。

基层村

村址邻近的村庄整合聚集发展；对于条件较好的村庄，继续完善各项基础设施。



图例

- 镇区
- 中心镇
- 基层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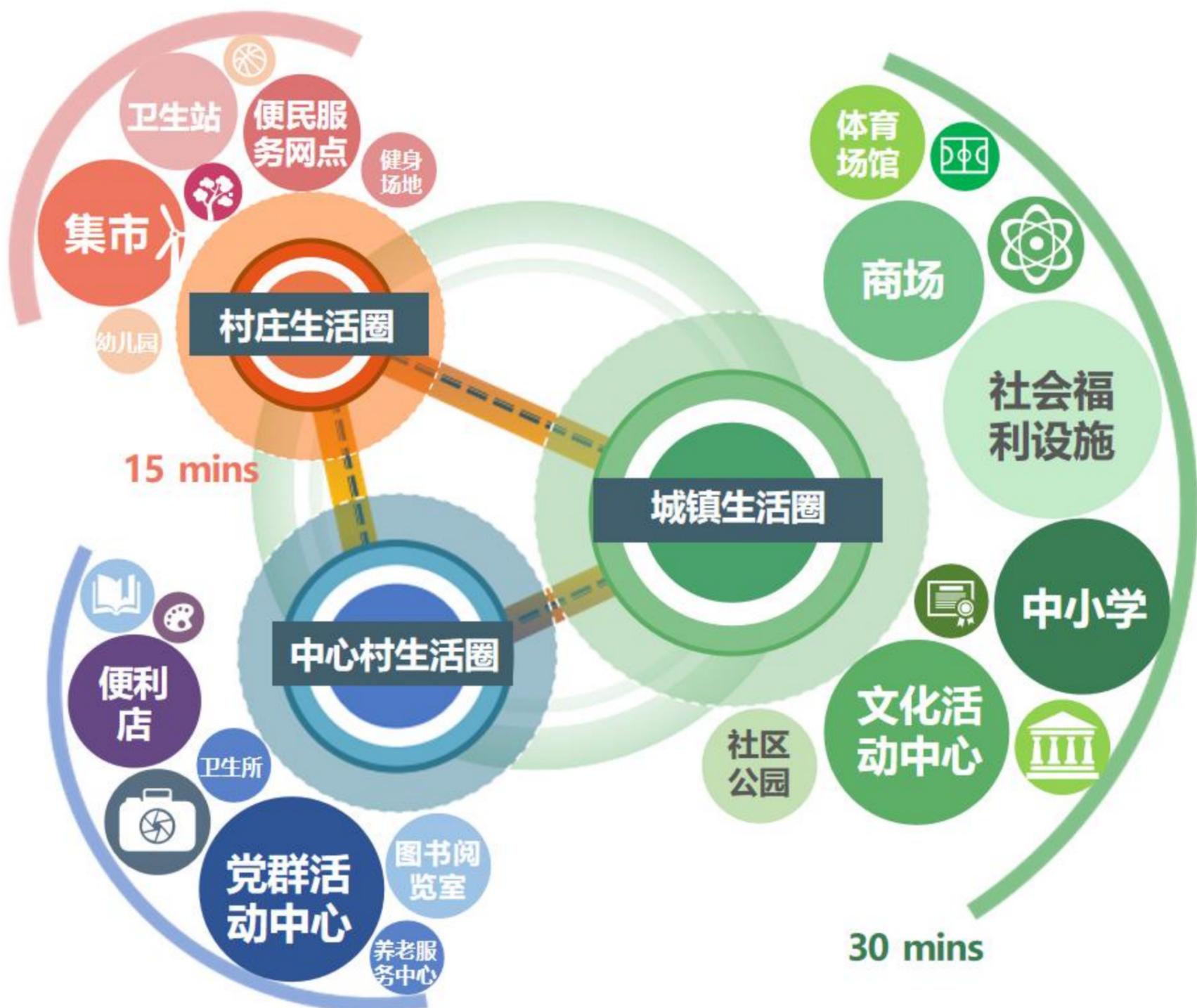
镇村体系规划图

5.2 城乡生活圈构建

打造公平共享、弹性包容的多尺度城乡生活圈

- 学有优教** 构建城乡一体、优质开放的教育设施体系
- 病有良医** 构建服务均等、覆盖城乡的医疗服务体系
- 文有惠民** 构建多层次、高水平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 体有康健** 构建完善、多元的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 老有颐养** 构建医养结合、便捷可及的养老服务体系

构建“镇级—中心村—村庄级”三级生活圈



PART 6

- 6.1 交通设施规划
- 6.2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 6.3 综合防灾设施

高效韧性 夯实基础设施支撑



6.1 交通设施规划



外部交通

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规划落实玉田大外环形成北部多条对外联系通道，加强与玉田县中心城区及各乡镇等区域快速联系。



内部交通

提高农村公路密度和质量，打通农村公路“微循环”，提高乡村道路的通达深度和广度，建成“布局合理、内通外联、通村畅乡、城乡一体”的农村公路网络。



6.2 市政基础设施规划



给水设施

优化城乡供水格局，整合农村水源资源，建设农村集中安全饮水工程。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保障水资源安全、推进水质提升工作，建设安全高效的供水体系。

排水设施



规划逐步完善镇、村排水设施，采用雨污分流制，雨水就近排入沟渠，污水经污水处理厂或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标后排放或中水回用。



电力设施

持续推广清洁能源使用，加大城乡电网建设改造力度，完善县域电力设施建设，加快乡镇电网、农网升级改造，保障城乡发展需求。

通信设施



大力推进5G网络建设，优化城乡通信网络结构，构建高速、安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推进新一代移动通信网、互联网和广播电视网建设，构建智慧网络平台。



燃气设施

构建供需平衡、气源结构合理、主干管网互联互通、应急保障体系完善的现代化天然气供应系统，保障重大燃气设施建设空间，提高城镇居民燃气使用水平。

环卫设施



按照垃圾处理“无害化、资源化、减量化和产业化”要求，推行垃圾分类，推进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加强危险固体废物源头控制。

6.3 综合防灾设施规划

以 **自然灾害、事故灾难** 等为防控重点，兼顾新型风险防控，提升面对重大灾害风险的抵御能力、适应能力和快速恢复能力。

综合防灾减灾体系

构建预防为主、部门联动、社会参与、法治保障、救援高效的防灾减灾工作机制。



应急救援保障体系

按照“平战结合、平灾结合、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完善应急救援保障体系，以各级应急避难场所为节点，应急交通系统为网络，形成“全面覆盖、重点突出”的综合防灾空间结构。

公共卫生安全体系

完善应急医疗设施布局，分区分级分类完善、优化公共卫生设施布局。加强应对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应急防治能力。建立科学研究、疾病控制、临床治疗的有效协同机制。



PART 7

宜居宜业

建设集约城镇空间

7.1 镇区用地布局

7.2 镇区交通体系

7.3 完善镇区公共服务设施

7.4 构建绿地系统与开敞空间



7.1 镇区用地布局

居住用地

建设配套设施完善的现代化居住组团，提升居民生活品质。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着重镇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布局平衡，改善现有建成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不足的情况，进行补充、完善，按其服务对象不同，相对集中安排其用地，有利于发挥最佳效益。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完善多级均衡的公园绿地系统。构建综合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游园层级分明的公园体系，提升公园绿地均衡性。

公用设施用地

规划将改造完善镇区内的公用设施，包括给水排水工程设施、电力通信工程设施、环卫工程、供热工程等。



7.2 镇区交通体系

保留传统路网格局，落实小街区、密路网的建设理念

构建镇区道路系统



依托原有路网格局，加强交通基础设施建设，提高路网连通度，构建多层次交通系统，提升交通抗风险能力。拓宽瓶颈路、打通断头路、新增干路，形成干路网络，提高连通性，服务组团间交通联系。

建设慢行友好镇区



构建连续安全的步行和自行车网络体系，优化步行环境，营造舒适宜人的慢行交通环境，保障步行和自行车路权，完善人行道、非机动车道为主的慢行网络，提高慢行网络的连续性和功能性。

构建科学合理的停车管理体系



科学安排停车设施，构建有序停车环境。坚持差别化停车管理，建立以“配建为主，公共为辅，路内为补充。”的停车供给模式。



7.3 完善镇区公共服务设施

**完善全域公共服务设施，
构建城乡一体化公共服务设施体系**

便利快捷的日常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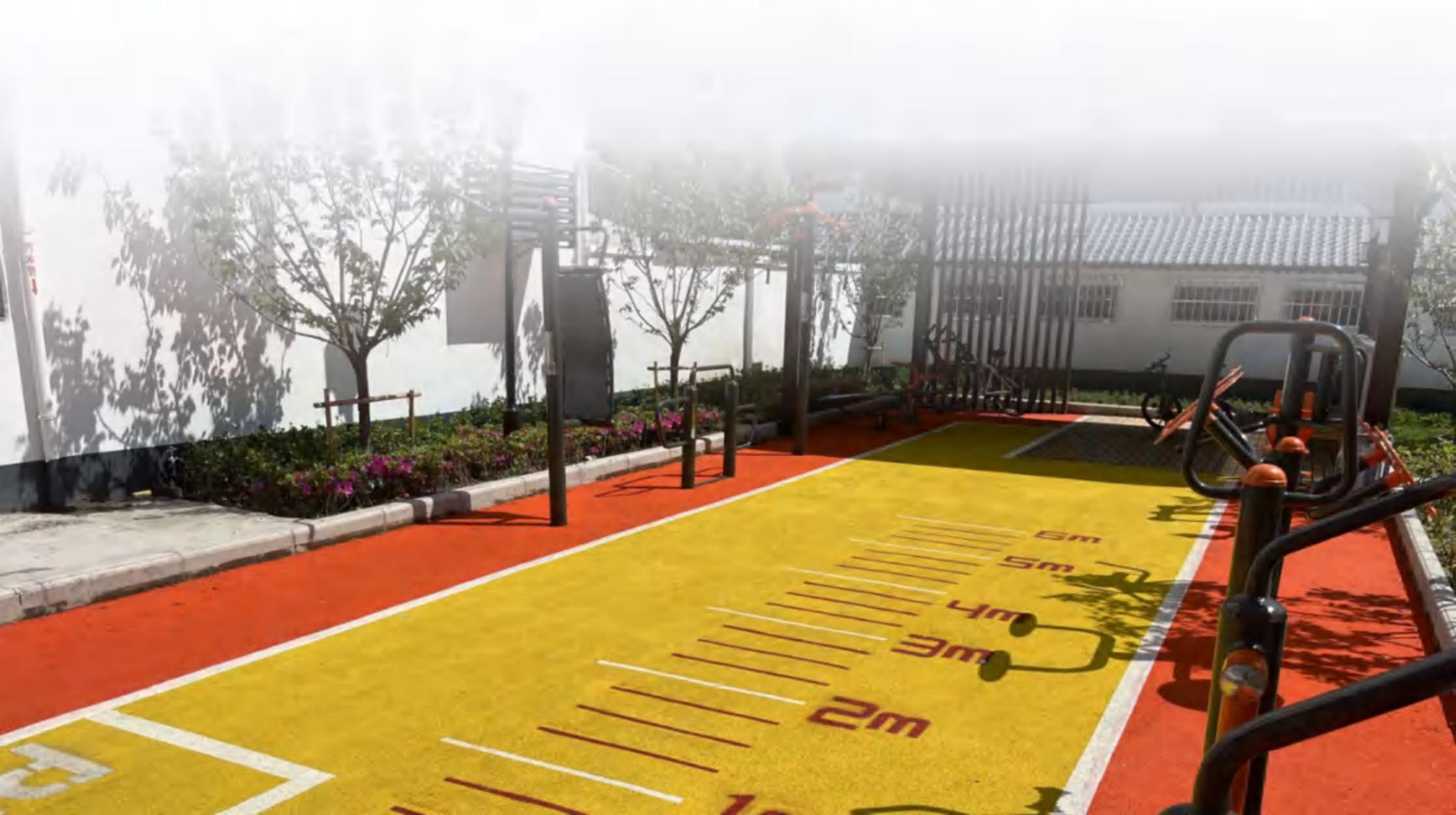
结合居民生活习惯，配置菜场、集市等小商业设施，公共厕所、再生资源回收站等公共服务设施，就近提供充足、多元的便民服务，满足生活圈内的日常需求。

类型丰富、便捷可达的社区服务

以老幼优先、集群布局、半径优先、选址优先为原则，鼓励基础设施的复合设置、分时共享和开放共享，打造丰富多元的文化服务、老有颐养的乐龄生活、学有所成的终身教育、全面的健康服务等。

绿色开放、活力宜人的公共空间

通过配置、完善公共开放空间、生态绿道，提供多层次、多类型的公共活动场地，结合自然资源，突出本地特色，打造富有人文魅力的公共空间。



7.4 构建绿地系统与开敞空间

通过道路绿化、滨水田园景观将城镇绿化与区域生态绿化融为一体，从而构成城镇完整有机的绿色生态网络骨架。

规划因地制宜，保留规划区内的自然特色，充分利用自然地形地貌展开建筑与场地设计，构建自然生态的功能格局和交通流线；

保护规划区内的自然植被，尽可能地利用原有植被进行景观改造，使建筑与自然景观相呼应，塑造富有地域特色的景观空间。

体现独有的乡土特色景观，乡土特色景观与村落开放空间相结合，公共空间、水体及河道景观的营造。

增加开敞空间、塑造入口节点、提升街道景观空间



PART 8

8.1 强化规划传导

8.2 规划实施保障

实施保障 提升空间治理能力



8.1 强化规划传导

落实“五级三类”的国土空间规划体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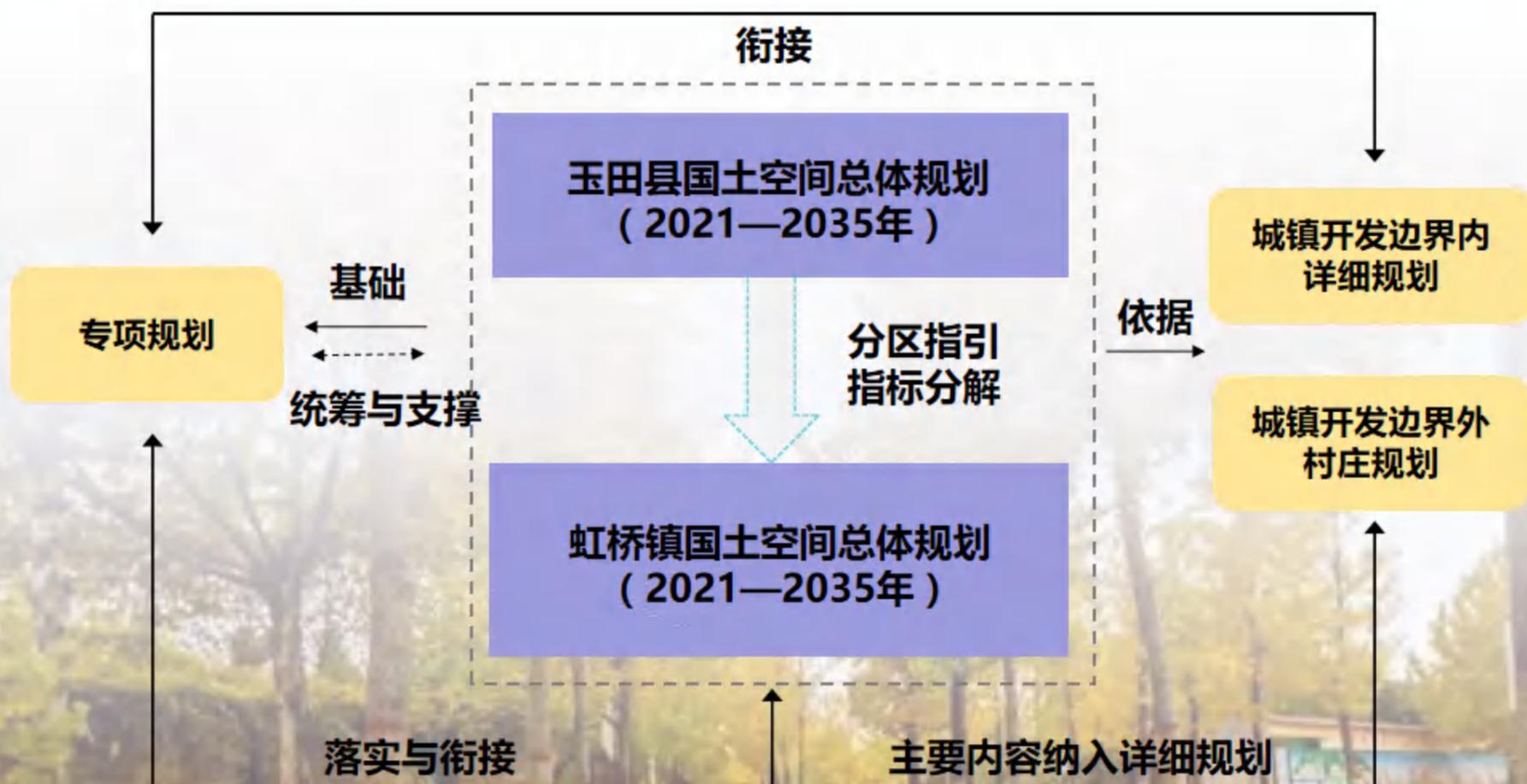
在国家、河北省、唐山市、玉田县国土空间规划的基础上，落实上下统筹、衔接与支撑的“总体规划—详细规划—专项规划”规划传导体系。

落实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指引

落实玉田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乡镇**定位目标、发展规模、约束性指标、重要控制线、综合交通、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等要求。

明确详细规划指引

明确上位规划、专项规划的**约束性指标**，不得违背总体规划的**强制性内容**。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分详细规划编制单元**，明确单元指引内容，城镇开发边界外开展**实用性村庄规划编制**。



8.2 规划实施保障

完善规划实施保障机制

细化传导管控体系

落实上位规划，包括规划目标、规划指标、规划坐标的落实。将上级规划约束性指标细化落位到空间，对指标进行统筹分配，细化用途分区。

建立监测评估机制

建立规划实施评估、调整、考核、问责等规划管理相关机制，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监督和管理，保障规划有效实施。

完善配套政策

深化完善土地要素配置、存量低效用地盘活、混合用地开发利用、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水资源保护利用、林地资源保护利用等政策。

落实重大项目保障

落实国家、省、市重大战略，为发展规划落地实施提供空间保障。推进重大项目分层分类保障，对纳入实际项目库的建设项目予以国土空间资源要素保障和政策支持。

完善国土空间规划管理监督系统



玉田县虹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为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凝聚公众智慧，进一步提高规划的科学性和可实施性，现就规划（公示稿）予以公示。

一、公示时间

2025年1月23日-2025年2月22日，为期30天。

二、公示方式

玉田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utian.gov.cn/>

三、公众意见提交途径

- 1、电子邮箱：ytxgtkjghk@126.com（请在邮件标题标注“玉田县虹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字样）；
 - 2、邮寄地址：玉田县伯雍东街279号 玉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土空间规划股（请在信封上标注“玉田县虹桥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意见建议”字样）。
 - 3、联系电话：玉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0315-6113213
- 热忱期待您的参与，欢迎您来建言献策！

注：本规划所有数据、图片和内容以最终批复为准。部分图片来源于网络，如涉版权问题，请与玉田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联系。